

证券代码：874910

证券简称：山源科技

主办券商：中信证券

上海山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年4月9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- 会议召开地点：上海市松江区新桥镇千帆路G60科创云廊3号楼16层，公司会议室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6年3月3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景杰
- 会议列席人员：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、决议内容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上海山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及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8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-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中汇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2025年度审

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中汇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是公司的新三板挂牌期间的审计机构，为了保持公司财务审计工作的连续性，决定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。

2.审计委员会意见：

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朱蕾女士、杨玉海先生、张云峰先生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5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提议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，审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涉及提交股东会审议的议案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上海山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。

上海山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4月9日